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房地产

公告编号：2016-175

债券代码：112263

债券简称：15 中房债

债券代码：112410

债券简称：16 中房债

债券代码：118542

债券简称：16 中房私

债券代码：118858

债券简称：16 中房 02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文德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中交房地产开发（北京）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8 亿元，期限 7 天，年利率 7%。

关联董事吴文德、薛四敏、孙卫东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二、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中交（宁波）置业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中交（宁波）置业有限公司向中国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 7 亿元整，2016 年 12 月 30 日归还，年利率 7%。

关联董事吴文德、薛四敏、孙卫东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上述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 2016-176 号公告。

特此公告。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6 日